

联合国

S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1999/154
16 February 199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1999年2月16日

埃塞俄比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
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谨向你转递埃塞俄比亚外交部 1999 年 2 月 15 日就安全理事会 1999 年 2 月 10 日第 1227(1999) 号决议发表的新闻声明(见附件)。

请将本函及其附件作为安全理事会文件分发为荷。

常驻代表
大使
杜里·穆罕默德 (签名)

附件

1999年2月15日

埃塞俄比亚外交部新闻稿

埃塞俄比亚对安全理事会

最近一项决议的反应

1999年2月10日,联合国安全理事会就埃塞俄比亚与厄立特里亚之间的危机通过第1227(1999)号决议,此时此刻,历史好象在重演。埃塞俄比亚人民几千年来,依靠自己,克服种种困难,保持了独立,现在却再一次不幸地全面相信了集体安全。臭名昭著的国际联盟突出体现了埃塞俄比亚人民在这方面所经历的挫折和失望。国际联盟对殖民侵略者意大利和殖民侵略的受害者埃塞俄比亚均实行武器禁运,对此,埃塞俄比亚人民仍然记忆犹新。国际联盟认为为了和平必须采取这种措施,因为出于公正要求,国联不能偏袒任何一方。这一切现在看来很滑稽,因为此后的事件使大多数人看破了这一决定背后的不公正,以及国际联盟因之而留名于世的双重标准。但是,双重标准并未随着国际联盟消亡。命运再次使受害者埃塞俄比亚得到与侵略者一样的待遇。

这是安全理事会关于埃塞俄比亚与厄立特里亚之间危机的第1227(1999)号决议的最独特之处。最能体现双重标准的是决议的第7段,其中强烈敦促所有国家立即停止向埃塞俄比亚和厄立特里亚出售军火。这表面听起来公平恰当,但显然是混淆视听。

曾涉及危机的所有第三者,无一例外地意识到厄立特里亚侵略了埃塞俄比亚。对这一事实的认识是美利坚合众国-卢旺达和平计划以及非洲统一组织(非统组织)《框架协定》的基础。安全理事会也并非不知道埃塞俄比亚是侵略行为的受害者。它认可了非统组织的《框架协定》,其核心要求是厄立特里亚撤出它强行占领的埃

塞俄比亚领土并恢复原来状况,这一认可的基础是意识到厄立特里亚是侵略者。

一个国家的领土被占领,根据《联合国宪章》和国际法它完全有合法权利进行自卫,但它现在却被告知,面对另一国入侵它无权自卫。这个国家不仅实行侵略,而且还拒绝接受迄今所提出的所有和平建议。

埃塞俄比亚已接受了迄今提出的所有和平建议,包括美国-卢旺达建议和非统组织的建议。埃塞俄比亚也已同所有提供斡旋的第三方充分合作,而厄立特里亚则除了驳回所有和平建议外还对几乎所有参与调解的方面进行抹黑运动。

安全理事会知道真相何在和和平障碍为何。在这方面,不可能有混淆不清之处。1998年11月13日安理会主席声明赞同《框架协定》,认为其公平且平衡,看来它是支持非统组织的和平建议的。

安理会1999年1月29日通过了第1226(1999)号决议,表示坚决支持《框架协定》,肯定《框架协定》为双方的和平提供最佳的希望,并呼吁刻不容缓地予以执行。安理会同一项决议意识到厄立特里亚是和平与执行非统组织《框架协定》的障碍,欢迎埃塞俄比亚接受非统组织作为中间人促成的和平计划,强烈促请厄立特里亚接受《框架协定》作为刻不容缓地和平解决埃塞俄比亚边界争端的基础。

而安全理事会却突然大转弯,通过了第1227(1999)号决议,其条款表示否认《联合国宪章》规定的并经国际法认可的侵略受害者的自卫权利,这实在令人迷惑,而且不公平。另一方面,同一项决议显然会产生鼓励侵略者坚持不妥协、更加继续阻挠非统组织的努力的效果。

当厄立特里亚面对日益增加的国际压力,要求它接受非统组织和平计划并发现自己已陷入困境时,其反应是于1999年2月6日发动新的大规模攻势,其处心积虑的目的是制造全面危机升级的感觉,希望破坏和摆脱非统组织的和平计划。安全理事会第1227(1999)号决议是对厄立特里亚此一危险赌博的奖励,完全不考虑到埃塞俄比亚人民受到的伤害有多大。

埃塞俄比亚一如既往,仍然致力于和平。即使是在这个和平解决前景暗淡的时

刻,它仍然信守尚待执行的非统组织《框架协定》。这个和平建议是非洲国家元首们作出大量努力,精心拟就的。不可加以窜改。任何窜改企图事实上是在危害和平,且几乎是赤裸裸地奖励侵略的另一个步骤。埃塞俄比亚不会接受这种作法,也不接受要它放弃它作为主权国家所拥有的权利的要求,尤其特别是在这种涉及其自卫权利的情况下。埃塞俄比亚在追求和平方面一向是灵活变通的。但是,如果误以为这是没有决心捍卫埃塞俄比亚人民的权利与尊严的话,那就完全错了。
